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 址：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
東路一段162號

聯 絡 人：邱羽立

電 話：02-89793417

電子郵件：yulichiu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英語字第1101057036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本校英語學系教育部委辦計畫「以遠距教學提升學生英語能力暨陪伴英語學習」徵求111年英語冬令營工讀生7名，詳如說明，懇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薪資：依勞動部公告每小時基本工資支薪，含勞保勞退。

二、工作期間：

(一) 錄取且完成聘案流程後起聘，聘期自111年1月21日至111年1月26日。

(二) 每日工作時間為上午8時至下午4時，中午12時至下午1時30分休息。

(三) 交通費、三餐餐費、住宿費、保險費由本計畫支應。

三、工作地點：

(一) 營隊舉辦地點分別為宜蘭縣大溪國民小學、南投縣秀峰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卓樂國民小學、雲林縣石龜國民小學、及臺南市新南國民小學。

(二) 錄取後將由計畫人員统一安排服務營隊地點，聘期期間將服務同一縣市營隊。

四、需求人數為7名，得擇優增列候補3名，有效期間為甄選

結果確定之翌日起1個月內。

五、應徵資格：

(一) 教育部認可大專校院以上(含)學校在學學生，具營隊、系學會活動經驗尤佳。

(二) 認真負責、細心謹慎、具服務熱忱與溝通協調能力。

(三) 具小學生安親、伴讀或課輔等經驗尤佳。

六、工作內容：協助營隊課程進行、陪同學員上課確保學員安全、協助餐點發放與環境清潔、營隊前置場佈、協助帶隊老師管理秩序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
七、應徵方式：

(一) 欲應徵者請E-mail履歷表(含自傳、正面照片、營隊相關經驗簡述、白天聯絡電話、手機號碼)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、郵局存摺封面影本，外僑生請另檢附有效之居留證及工作證影本。於111年1月7日前至計畫專任助理邱先生收(E-mail: yulichiu@ntnu.edu.tw)，信件主旨請註明「應徵英語系教育部委辦計畫冬令營工讀生—○○○(姓名)」。
缺件不受理逾期補件，合者將以E-mail通知面談，隨到隨審，不合者恕不另行通知。

(二) 所送履歷表資料如填列不實或缺漏者，或所附之文件影本有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者，一經查明，已錄取者，撤銷錄取資格。

(三) 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(可上本校人事室網頁查詢)辦理。

八、起聘日期：依學校核定到職起聘日至111年1月26日止，表現優異者得於本計畫後續夏令營或冬令營優先考慮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本校各單位

副本：

校長 吳正己